

工 程 合 同

建设单位：黄龙县范家卓子中心小学

施工单位：黄龙县博诚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黄龙县范家卓子中心小学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黄龙县博诚瑞建筑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为了明确责任，按质、按量、按时完成工程任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签订如下条款，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范家卓子学校幼儿园更换断桥窗及教学楼换电线操场草皮基层维修等项目

二、工程地点：黄龙县范家卓子学校幼儿园

三、工程范围和内容：更换断桥窗户、更换教学楼电线、操场草皮基层维修、改造下水管道、更换彩钢瓦等项目

四、质量等级：合格

五、合同工期：15天，即2025年9月27日至2025年10月11日。

第二条：承包方式：以审计结果为准。

第三条：合同价款支付与结算：工程价款为（大写）：壹拾玖万捌仟捌佰元整（小写）198800.00元。

第四条：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提供工人临时休息场地、工程用水、电、工具存放处；

2、派人员验收及检查工程质量；

3、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

乙方责任：

1、包工包料、包工具包税收，施工清单中的内容；

2、必须保证工程质量。按甲方要求施工。每天收工后要清理现场及工具及残留的材料，保证办公室内施工现场清洁卫生。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工程任务。

3、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保证工人安全，乙方要配备安全防护设施、劳保用品等。

4、乙方应教育工人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安全施工、文明施工，施工现场要设立安全警示牌，在施工段要设置拦护设施。

5、乙方必须加强饮食安全管理，防止食物中毒事件。

6、若在施工现场（工地）发生的一切不安全事故或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的其他损失，乙方必须承担全部责任，但不能影响工程进度。

第五条：违约责任

一、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

二、工程中途停建、缓建或由于设计变更以及设计错误造成的返工，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同时，赔偿乙方由此造成的停工、窝工、返工、倒运，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和构件积压的实际损失；

三、工程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



四、不按合同规定拨付工程款，按银行有关逾期付款方法规定的延付金额每日万分之二偿付乙方赔偿金。

第六条：安全、文明施工

乙方应按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非乙方责任造成的伤亡事故，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和相关费用。乙方应文明施工，加强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保障施工顺利进行。

第七条 附则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解决。

二、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签章）：

法人代表签字：肖新长

开户银行：黄龙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界头庙信用社

帐号：270913050120/000004254

乙方（签章）：

法人代表签字：沈慧莉

开户银行：黄龙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帐号：2070913010120/000032826

2025年9月26日

